

北京东方园林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工程中标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北京东方园林环境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东方园林”）于近日收到新疆乌鲁木齐高新区（新市区）林业园林管理局（以下简称“招标人”或“甲方”）发来的《成交通知书》，确认公司为乌鲁木齐高新区（新市区）二〇一七年园林绿化（A包）PPP项目（以下简称“本项目”）的中标社会资本方。

一、中标项目主要内容

1、项目名称：乌鲁木齐高新区（新市区）二〇一七年园林绿化（A包）PPP项目

2、总投资：25,387.74 万元

3、项目资金回报率中标价：5.70%

4、主要建设内容：本项目主要建设内容包括绿化工程、绿化灌溉工程、园路及场地铺装工程、亮化工程、景观小品工程、建筑工程、土方工程等，其中总建筑面积 609,522.00 平方米。

5、PPP 运作方式：本项目采取设计-建设-移交-运营（DBTO）一体化的运作方式。

6、合作期限：本项目合作期限包含建设期及运营年限。建设期 2 年、运营年限 8 年，自项目竣工验收通过之日起开始计算运营期，全生命周期为 10 年。

二、交易对方情况介绍

乌鲁木齐简称“乌市”，是新疆维吾尔自治区首府，全区政治、经济、文化、科教、金融和交通中心，是沟通新疆南北和连接中国内地与中西亚及欧洲的交通和通信枢纽，第二座亚欧大陆桥中国西部桥头堡和中国向西开放的重要门户，是中国大陆综合实力排名第十六的新兴城市，同时也是中亚五国第一大城市。2016 年 1-10 月，全市完成工业增加值 426 亿元。其中，规模以上工业完成增加值 398.38

亿元；全市大型企业实现增加值 311.98 亿元；中型企业实现增加值 54.91 亿元；小型企业实现增加值 29.58 亿元；微型企业实现增加值 1.91 亿元。

（以上信息来乌鲁木齐市人民政府网站 <http://www.urumqi.gov.cn/>）

关联关系：甲方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。最近一个会计年度，公司与交易对方未发生类似业务。

三、中标项目对公司的影响

本项目总投资为 25,387.74 万元，签订正式合同并顺利实施后，将为公司持续发展提供业务支持。

四、项目履行风险提示

1、接到中标通知书后，公司还需与招标人谈判并签署 PPP 项目合同，并依据该合同组建项目公司。每个环节的工作推进受多方因素影响，时间上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。存在最终签署的 PPP 项目合同所约定的项目投资金额、建设工期等与中标通知书内容不一致的风险。

2、项目公司组建方各自的出资比例、项目公司的成立时间受各方工作进度影响，存在一定不确定性。

4、施工项目的付款方式、回款期限及回款保障以各方签署的合同为准，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。

5、本项目的履行将占用公司一定的流动资金。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东方园林环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七年四月十日